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FOCUS AUT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

有關主要交易—貸款交易 及 須予披露交易—貸款交易 以及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最新資料 的補充公告

I. 主要交易

茲提述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有關人民幣205,005,000元貸款交易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第一份貸款協議及延期協議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紐福克斯光電(青島)(作為貸款人)與京行大運(作為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第一份貸款協議」)，據此，紐福克斯光電(青島)同意向京行大運授予無抵押貸款人民幣205,005,000元，自第一份貸款協議日期起計為期三個月，年利率為5%(「首筆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首筆貸款合共人民幣180,000,000元已部分償還(「已償還貸款」)，其中人民幣150,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分別由包頭市碩正商貿有限公司(「包頭碩正」)及上海亞冉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亞冉」)償還，兩者均由京行大運指定。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紐福克斯光電(青島)與京行大運訂立延期協議，餘下首筆貸款(即人民幣25,005,000元)到期日將延長至延期協議日期起計一年。

補充協議及第二份貸款協議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更新，本公司出於對資金拆借和回款的謹慎考慮，為規避不必要的潛在經濟糾紛，本公司不擬與非借款方存在資金往來，因此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紐福克斯光電(青島)與京行大運、包頭碩正及上海亞冉分別就已償還貸款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據此，紐福克斯光電(青島)向包頭碩正及上海亞冉分別退還還款人民幣150,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首筆貸款未償還總額恢復至人民幣205,005,000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紐福克斯光電(青島)(作為貸款人)與京行大運(作為借款人)訂立第二份貸款協議(「**第二份貸款協議**」)，據此，紐福克斯光電(青島)同意向京行大運授予進一步無抵押貸款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00元(「**第二筆貸款**」)，貸款期限為自第二份貸款協議簽訂之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利率為5%。根據第一份貸款協議、延期協議、補充協議及第二份貸款協議(統稱「**貸款協議**」)，紐福克斯光電(青島)已向京行大運墊付款項總額為人民幣477,780,875元，其中人民幣205,005,000元根據第一份貸款協議墊付及人民幣272,775,875元根據第二份貸款協議墊付。於本公告日期，京行大運已償還貸款總額人民幣452,776,875元連同應計利息人民幣4,700,000元，貸款結餘現為人民幣25,004,000元。

第二筆貸款的資金

本集團已於關鍵時間以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為第二筆貸款提供資金。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鑒於青島萊西市政府的產業發展規劃(包括土地掛牌計劃、產業導向優化)，以及有待政府推出更多利好汽車行業的優惠政策，短期內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無法按計劃立即用於萊西市新生產廠房的建設及生產。因此，本公司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撥付第二筆貸款。於本公告日期，第二筆貸款已悉數償還。董事會將確保認購事項全部所得款項淨額將繼續按原計劃動用。

訂立貸款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進一步提供訂立貸款協議的以下額外理由及裨益：

1. 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起已與京行大運的行政人員及實益擁有人建立業務關係；

2. 作為業務夥伴，京行大運一直對本集團的發展給予鼎力協助，包括：
 - i. 將本集團引薦予青島萊西市當地政府(「萊西市政府」)，並促使香港道度實業有限公司(為受萊西市國有資產投資中心間接投資的公司，該中心為萊西市政府於萊西市成立的市屬事業單位)進行認購事項，籌得約616百萬港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 ii. 協助本集團與萊西市政府就工業園開發、取得土地使用權、實施稅收優惠政策及境外返程投資優惠的合作進行磋商；及
 - iii. 協助本集團進行產業協同及業務擴張，將本集團引薦予不同汽車行業相關公司(該等公司主要在萊西市經營業務)，並作為中介人協助進行業務合作磋商；
3. 本公司中長期發展計劃涉及多項重大項目，包括興建青島萊西汽車電子工業園、對本集團上海工廠進行產業調整及開拓新的銷售渠道。該等舉措需要龐大的社會、產業及政府資源，而京行大運具備上述資源。此外，京行大運有意與本集團結成戰略聯盟；及
4. 本公司可獲得穩定的利息收入。

經計及上述各項，董事會認為貸款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除第一份貸款協議外，第二份貸款協議亦構成本公司的一項主要交易。

由於資產比率超過8%，訂立第一份貸款協議及第二份貸款協議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3.13條項下給予某實體的墊款，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5條項下的披露規定。本公司在貸款協議訂立時未能及時予以披露。根據上市規則第13.15條須披露有關貸款協議的詳情隨後已於該公告及本公告內披露。

本公司於提供第二筆貸款時遺漏刊發公告及通函以取得股東批准，導致未能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通知、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本公司對此深表遺憾。違規事件主要是由於對上市規則的誤解，即相關高級管理層未能充分理解披露及股東批准規定。本公司就此表示歉意，並刊發本公告以提供第二份貸款協議的詳情。

一份載有所有貸款協議條款詳情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額外時間編製將載於通函中的第二份貸款協議的進一步資料，故通函的寄發時間預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II. 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七日有關150百萬港元貸款交易的公告。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提供最新消息：長城寬帶網絡服務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悉數償還結欠貸款150,000,000港元。

承董事會命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代理主席及執行董事
佟飛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執行董事—佟飛；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慶文。

* 僅供識別